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燃控科技

公告编号：2012-057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 2012 年 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同日 10: 30 分复牌。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 1、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之情况；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2012 年 11 月 8 日，公司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阳光凯迪）在二级市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出售 500 万股公司股

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相关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股东阳光凯迪在二级市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出售 704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201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相关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已在两个交易日之内予以披露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